证券代码:603039 证券简称:泛微网络 公告编号:2021-036

上海泛微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4月26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联航路1188号33号楼一楼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2,587,64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9.6092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金戈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事项进行了投票表决,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4人,公司董事韦利东先生、洪亮先生、凌旭峰先生、李致峰先生、王晨志先生因公务原因未能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公司监事俞以明先生因公务原因未能出席;

3、董事会秘书金戈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2,587,64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2,587,64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2,587,64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2020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2,587,64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2020年度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2,587,64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2,587,64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2,587,64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确认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部分及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2,403,64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2,587,64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2,587,64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2,587,64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40,872,72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1,714,92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1,065,97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648,94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1,346,93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8	关于确认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部分及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346,93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9	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346,93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346,93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第1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第2-10项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第8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本议案。

上述议案中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为:议案6、议案8、议案9、议案10。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杭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 昕 徐晓航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上海泛微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6日

证券简称:*ST恒康 证券代码:002219 公告编号:2021-032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康医疗"或"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收到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大连中院")送达的民事判决书,现就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诉讼的进展情况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以下简称"广发银行大连分行")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将大连辽渔医院及公司诉至法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17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重大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大连中院现已判决,主要内容如下:

判决大连辽渔医院偿还广发银行大连分行借款本金47,882,542.22元及利息157,325元,恒康医疗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保证人在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在承担清偿责任的范围内向债务人大连辽渔医院追偿。

二、该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本次诉讼公司已计提预计负债4800万元,影响公司2020年度利润-4800万元。目前公司与大连辽渔医院、广发银行大连分行等相关方正在协商解决担保事项,该事项能否解决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三、是否有尚未披露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截止本次公告前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在内)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四、备查文件

1、民事判决书【案号(2020)辽02民初1209号】。

特此公告。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简称:*ST恒康 证券代码:002219 公告编号:2021-033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下属医院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对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已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康医疗"或"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0年5月20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为相关子公司未来12个月向相关合作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额度总计为人民币38,3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告编号:2020-040)。

近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康县支行(以下简称"工行康县支行")签署了《保证合同》并已生效(合同编号:0271100105-2020年康县(保)字0001号-续),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康县独一味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独一味公司")向工行康县支行申请借款展期人民币97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额度为人民币9700万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名称:康县独一味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4年03月06日

注册地点:甘肃省陇南市康县王坝独一味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童天才

注册资本:2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片剂、糖浆剂、颗粒剂、散剂、酒剂、硬胶囊剂、软胶囊剂、口服液、合剂、丸剂(微丸)、滴丸剂(含中药前处理、提取)、贴膏剂(凝胶膏剂)生产;中、藏药材种植、研究,高原生物开发、收购,中药饮片;药品、食品、医疗器械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咨询;日化用品、生物制品销售;医疗投资管理;化工原料及产品,医药化工原料,医药中间体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独一味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2、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785,594,923.57	796,922,781.80
净资产	214,789,256.03	260,888,974.36
负债总额	570,805,667.54	536,033,807.44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570,498,667.54	536,033,807.44
项目	2019年1-12月	2020年1-9月
营业收入	302,115,372.08	210,955,971.97
利润总额	-70,959,639.07	54,234,962.74
净利润	-60,375,072.55	46,099,718.33

注:上表所列独一味公司2019年财务数据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年前三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协议主要内容

债权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康县支行

债务人:康县独一味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保证人: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担保金额:人民币9700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独一味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其经营状况良好,公司能够掌握其财务状况。公司为独一味公司向工行康县支行申请借款展期人民币97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可满足独一味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有效保障其持续、稳健发展,本次担保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不会损害本公司及股东利益。本次担保事项无提供反担保的情况。

五、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审议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为863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43.02%,实际担保余额为67117.74万元(不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44.55%。前期公司对大连辽渔医院(已出售)4800万元银行借款提供了连带责任担保,大连辽渔医院已逾期,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法院已一审判决(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目前公司与大连辽渔医院等相关方正在协商解决担保事项。

六、备查文件

1、《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简称:*ST恒康 证券代码:002219 公告编号:2021-034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银行贷款逾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次债务逾期的情况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康医疗"或"公司")于2021年4月25日收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康县支行的债务逾期催收通知书。因公司资金紧张未能按期归还银行贷款,截至2021年4月21日共发生了两笔贷款逾期,逾期贷款本金人民币6000万元。

二、该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由于贷款逾期,公司将面临支付因此产生的相关违约金、滞纳金和罚息等,增加了公司财务费用,对部分业务造成一定影响。公司因债务逾期可能将面临诉讼、仲裁、银行账户被冻结、资产被查封等风险,可能对日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

目前公司正在积极与银行相关方沟通,争取尽快与债权人就债务解决方案达成一致意见,包括但不限于展期、部分偿还等方式。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713 证券简称:南京医药 公告编号:ls2021-024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4月26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南京市雨花台区宁双路19号云密城A幢3层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72,576,44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5.3697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周建军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及表决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及《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4人,董事、总裁疏义杰先生、董事Richard Joseph Anthony Gorsuch先生、独立董事胡志刚先生因公务原因未能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会主席徐媛媛女士因公务原因未能出席;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72,398,049	99.9622	178,400	0.0378	0	0.0000

2、议案名称: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72,398,049	99.9622	178,400	0.0378	0	0.0000

3、议案名称: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72,398,049	99.9622	178,400	0.0378	0	0.0000

4、议案名称: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72,398,049	99.9622	178,400	0.0378	0	0.0000

5、议案名称: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72,398,049	99.9622	178,400	0.0378	0	0.0000

6、议案名称: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72,398,049	99.9622	178,400	0.0378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增加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4,944,531	99.8770	178,400	0.1230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4,928,431	99.8659	194,500	0.1341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对部分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72,381,949	99.9588	194,500	0.0412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向关联方借款之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4,928,431	99.8659	194,500	0.1341	0	0.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72,381,949	99.9588	194,500	0.0412	0	0.0000

1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及部分控股子公司继续办理应收账款无追索权保理业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72,398,049	99.9622	178,400	0.0378	0	0.0000

1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续聘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72,398,049	99.9622	178,400	0.0378	0	0.0000

1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72,398,049	99.9622	178,400	0.0378	0	0.0000

15、议案名称:关于增补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72,398,049	99.9622	178,400	0.0378	0	0.0000

(二)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472,010,94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387,100	68.4526	178,400	31.5474	0	0.0000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59,600	51.7361	55,600	48.2639	0	0.0000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327,500	72.7292	122,800	27.2708	0	0.0000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387,100	68.4526	178,400	31.5474	0	0.0000
7	关于增加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387,100	68.4526	178,400	31.5474	0	0.0000
8	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371,000	65.6056	194,500	34.3944	0	0.0000
9	关于公司对部分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371,000	65.6056	194,500	34.3944	0	0.0000
10	关于公司向关联方借款之关联交易的议案	371,000	65.6056	194,500	34.3944	0	0.0000
11	关于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371,000	65.6056	194,500	34.3944	0	0.0000
12	关于公司及部分控股子公司继续办理应收账款无追索权保理业务的议案	387,100	68.4526	178,400	31.5474	0	0.0000
13	关于公司续聘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387,100	68.4526	178,400	31.5474	0	0.0000
15	关于增补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387,100	68.4526	178,400	31.5474	0	0.0000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第14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本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2、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南京医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对第7、8、10项议案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竞天公诚(南京)律师事务所

律师:程铭、吴永全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基于上述事实,本所认为,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对议案的表决程序合法,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竞天公诚(南京)律师事务所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3、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0813 证券简称:德展健康 公告编号:2021-014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关注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管理部: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德展健康")对贵所公司部关注函(2021)第184号《关于对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中提出的问题,认真组织了核查及落实,现将落实情况回复如下:

问题一、用简明的语言说明与标的公司的合作模式、盈利模式,相关业务与公司现有业务的是否具有协同性,你公司是否具有开展相关业务的资质,并充分提示相关业务开展可能面临的风险。

回复:

一、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德嘉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嘉健康")与全球碳资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碳资产")及标的公司香港排放权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排放权交易所")签署的《投资意向书》(以下简称"意向书")仅为各方对未来合作意向的约定,后续公司将聘请相关中介机构对该公司进行审计、评估、尽职调查等工作,未来合作模式包括但不限于德嘉健康对标的公司股权进行收购或对标的公司进行增资等以实现控股目的,以及各方一致同意的其他任何可能的合作方式等。

二、排放权交易所主要盈利模式

(一)在其经营范围内,提供各类低碳产品的交易、结算及交割、存管及节能减排相关信息与技术咨询服务取得收入;

(二)排放权交易所先后和国内30余家林业公司签订碳汇相关合作合同,并已签约碳汇量约7500万吨,通过碳交易市场对外转让取得收入;

(三)依托排放权交易所持有的碳汇资产及交易平台,结合区块链技术开发相关金融或衍生产品取得相关产品销售或服务收入。

三、为应对全球气候问题,我国将"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列为2021的重点任务,并颁布了《碳排放权交易管理办法(试行)》、《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在围绕着"2030年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我国将进一步加快建设全国用能权、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完善能源消费双控制度,实施金融支持绿色低碳发展专项政策,设立碳减排支持工具。随着全国性碳交易市场的发展与完善,预计我国将出台的一系列支持政策和产业规划,相关经济领域将产生重大的投资机遇。公司看好低碳领域的投资机会,开拓新的业务,布局碳排放权交易等相关领域,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

四、根据各方签署的意向书,如公司成为排放权交易所的股东,不直接经营该业务,无需相关业务资质。在后续尽职调查阶段,中介机构将进一步核实相关问题。

五、面临的风险

1、由于碳汇行业对公司而言属于新业务领域,该行业受国家政策和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存在政策风险。

2、标的公司在未来经营中,如碳排放与碳交易政策推进力度不及预期、碳排放权交易市场活跃度不及预期,经营效益是否达到预期将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问题二、你公司认为框架性约定不存在重大风险及重大不确定性的原因,该约定是否具有有效期,排他性合作期限外协商一致是否可随时终止约定而无需支付违约金。

回复:

本次签署的意向书为框架性约定,后续是否能够达成交易将根据我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对该标的出具的专业报告以及双方协商一致签署正式合作协议后确定,因此,该意向书目前不存在重大风险和重大不确定性。

本意向书的合作期限为60个自然日,合作期限在各方一致同意的前提下可以根据合作项目实际情况相应予以调整。公司有权在如标的公司提供的资料存在不真实或不准确或不具备完整性的,标的公司资产存在重大瑕疵或不实的,国家政策出现不利变化的,中介机构出具的关于本次合作的任一报告对本次合作形成障碍的,发生不可抗力影响,合作期限届满或签署正式协议之日等情形下解除或终止协议。一旦双方解除或终止该协议,交易对方应按照公司及银行要求出具解除共管账户的相关文件及资料,以使我公司能够及时收回该笔诚意金。如未按期履行前述义务导致无法收回该笔意向金的,交易对方将承担每日诚意金总额万分之五的滞纳金,并承担其他相应费用。在前述约定条件下,公司随时可解除或终止协议,并且不存在支付违约金的情形。

问题三、补充披露标的公司主要财务数据,你公司后续资金支付来源。

回复:

根据交易方提供的标的公司相关资料,标的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港币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非流动资产	600,010,007
其中:固定资产	9,602
无形资产	599,990,000
流动资产	3,260,170
其中:存货	2,620,435
应收账款	620,612
货币资金	13,273
流动负债	5,288,189
净资产	597,981,988
总资产	603,270,177
收入	837,637
利润	-158,596

由于该意向书属于框架性协议,尚需公司对标的公司进行尽职调查、审计和评估后,进一步协商是否合作及具体合作方案,截止目前,交易方式尚未确定,后续资金支付方式尚未确定。

问题四、结合框架性约定对你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合作事宜实际进展阶段等,补充说明进行临时信息披露的依据,是否存在"蹭热点"炒作股价的情形。

回复:

如该交易能够达成,对公司未来生产经营及战略布局将产生重大影响,因此,公司认为该事项属于应披露的重大信息,后续我公司将根据双方合作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从公司多元化发展的战略角度上来看,公司看好该碳汇行业,不存在"蹭热点"炒作股价的情形。

问题五、请核实你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三个月内的持股变动情况、质押情况,说明是否存在涉嫌内幕交易的情形,并向我部报备相关内幕知情人名单及未来三个月内相关人员股份减持的计划。

回复:

经中登公司系统查询,我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三个月(2021年1月20日至2021年4月21日),除公司大股东凯迪投资于2021年1月20日增持公司股份8,633,705股外,其他5%以上股东及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均未发生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截止2021年4月20日,公司控股股东美林集团股票质押数量为53,306.21万股;公司大股东凯迪投资股票质押数量为6,000万股,其一致行动人凯迪矿业股票质押数量为5,000万股;其他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没有质押股份的情况。

该交易不存在涉嫌内幕交易的情形,我公司已向贵所提交内幕知情人档案。

未来三个月,除关于控股股东美林集团与凯迪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正在筹划股权转让暨公司控制权变更事项外,公司未收到其它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股权激励计划未触发回购和注销股份的条件,如未来相关股东有减持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触发回购和注销股份的条件,公司将严格按照规定及时披露。

公司及全体董事将严格遵守《证券法》、《公司法》等法规及《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此公告。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2693 证券简称:双成药业 公告编号:2021-036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依替巴肽注射液获得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签发的"依替巴肽注射液"《药品注册证书》,证书编号为2021S00382。现将相关信息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1、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20213288

2、药品名称:依替巴肽注射液(英文名/拉丁名Eptifibatide Injection)

3、主要成分:依替巴肽

4、剂型:注射剂

5、申请事项:药品注册(境内生产)

6、规格:10ml:20mg

7、注册标准编号:YBH04082021

8、有效期:24个月

9、生产企业: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0、生产地址:海口市秀英区兴国路16号

11、注册分类:化药3类

12、包装规格:1瓶/盒

13、处方药/非处方药:处方药

14、批准日期:2021年4月20日

15、批准文号有效期:至2026年4月19日

16、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发给药品注册证书。质量标准、说明书、标签及生产工艺照所附执行。药品生产企业应当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要求方可生产销售。

二、药品相关的其他情况

依替巴肽注射液用于急性冠状动脉综合征(不稳定型心绞痛/非ST段抬高性心肌梗死)患者,包括接受药物治疗的患者和进行经皮冠状动脉介入术(PCI)的患者,以降低死亡或新发生心肌梗死的联合终点发生率;用于进行经皮冠状动脉介入术(PCI)的患者,包括进行冠状动脉内支架置入术的患者。以降低死亡、新发生心肌梗死或需要紧急介入治疗的联合终点发生率。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依替巴肽注射液(10ml:20mg)累计研发投入金额为人民币1,575.56万元(未经审计)。

2020年7月,公司将拥有与依替巴肽注射液有关的特定知识产权和生产技术在中国境内(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含台湾、香港特别行政区和澳门特别行政区)及部分国家的权利授予海南中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详见2020年7月25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签署〈产品权利转让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5)。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依替巴肽注射液(10ml:20mg)注册证书的取得,再次展现了公司多肽产品的研发能力,同时,保证了公司签署的依替巴肽注射液《产品权利转让协议》相关条款正常履行。因药品注册、销售容易受到国家政策、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2693 证券简称:双成药业 公告编号:2021-037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0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1年4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20年年度报告》及《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

为了便于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2020年年度经营情况,公司将定于2021年5月7日(星期五)下午15:00至17:00在"双成药业IR"小程序举行2020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本次网上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双成药业IR"小程序参与互动交流。为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提前向投资者征集问题,提问通道自发出公告之日起开放。

参与方式一:在微信小程序中搜索"双成药业IR";

参与方式二:微信扫一扫以下二维码:

投资者依据提示,授权登入"双成药业IR"小程序,即可参与交流。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董事、总经理LiJianming先生,独立董事商小刚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于晓风女士,财务总监王旭光先生。

敬请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2535 证券简称:*ST林重 公告编号:2021-0025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3、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全部议案均对中小投资者实行单独计票。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的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1年4月26日(星期一)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1年4月26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4月26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4月26日上午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股权登记日:2021年4月20日(星期二)。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河南省林州市产业集聚区凤宝大道与陵阳大道交叉口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郭现生先生。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6、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68名,代表股份327,257,71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8213%(本决议公告中保留四位小数,若有尾差为四舍五入原因)。其中,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持股5%以下的中小股东共计63名,代表公司股份19,037,02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746%。具体情况如下:

(1)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11名,代表股份320,522,37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9812%。

(2)参加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57名,代表股份6,735,34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401%。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长郭现生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出席了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认真审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关联股东郭现生、韩录云、郭钏回避表决;同意18,614,592股,占参加会议无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6823%;反对 638,770股,占参加会议无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177%;弃权0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8,398,250股,占参加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6446%;反对638,770股,占参加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554%;弃权0 股。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郭耀黎律师、何晶晶律师;

3、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关于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068 股票简称:葛洲坝 编号:临2021-032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项目合作合同及相关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对上市公司当年业绩的影响:本项目实施期限较长,协议的履行对公司2021年度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一、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乙方1)于2021年4月26日与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乙方2)、中南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乙方3)、保定市国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甲方、保定国控集团)签订了《保定市莲池区11个城中村改造项目项目合作合同》,与保定国控集团签订了项目《股东协议》《股东协议补充协议》。

根据《公司章程》,签订上述协议由公司董事长办公会审议通过。

二、协议的主要内容

1.项目概况:为促进区域经济发展,提高人民群众居住生活条件,提升城镇发展质量,加大对城镇更新改造的工作力度,保定市人民政府授权保定国控集团作为本项目实施主体,保定国控集团引入投资合作方共同出资设立项目公司,负责保定市莲池区11个城中村改造项目的投资、融资、建设和运营维护等具体工作。

2.建设内容:主要包括莲池区11个城中村改造涉及的征地、拆迁和补偿服务,安置房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等。最终实际建设内容以批复的可行性研究报告、设计文件为准。项目由乙方具备相应资质的联合体成员负责勘察、设计及施工。

3.项目出资:项目公司注册资本金1亿元,项目资本金70亿元(含注册资本)。根据协议安排,公司承担的资本金出资责任为人民币33.25亿元(含0.475亿元注册资本)。

4.合作周期:本项目合作期为10年,安置房建设期自开工之日起18个月,其余建设项目建设期为3年,运营期暂定7年(具体合作期根据项目进度进行调整)。

5.项目总投资:约235.9亿元。最终总投资以政府批复的子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估算为准。

三、合作方基本情况

1.保定市国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项目实施机构。由保定市财政局100%持股,经营范围包括投资与资产管理,项目投资、开发,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屋建筑,土木工程建筑、市政工程施工,铁路、道路运输、水污染治理,固体废弃物处理,环境检测治理;土地开发、土地整理服务。截至2020年9月,该公司资产总额220亿元、资产负债率52.27%。该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

2.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标联合体成员之一,负责本项目部分设计工作,不出资。该公司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企业,为公司的关联企业。成立于1958年,是具有国家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的国际工程公司。

3.中南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联合体成员之一,负责本项目部分设计工作,不出资。该公司成立于1952年,是中国最早成立的六大综合性建筑设计院之一,是"全国勘察设计行业百强企业"和"当代中国建筑设计百家名院"。

四、对公司的影响

河北保定为公司的战略发展区域,参与本项目有助于开拓雄安新区、京津冀及其他北方区域市场。本项目为片区开发项目,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有助于积累参与城市片区综合开发的业绩。

五、风险分析

1.项目投资体量大,如项目融资不能按计划到位,将影响项目实施。

解决措施:公司将协助项目公司与金融机构进行对接,根据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需求计划,多渠道筹集建设资金,以保障项目建设需要。

2.项目安置房建筑面积较大,合同约定的工期较短,按期完工存在一定风险。

解决措施:公司设立项目指挥部,履行项目管理职责,负责项目前期动员、实施组织、综合协调、统一指挥,提前谋划建设组织方案,以确保项目工期和建设质量。

特此公告。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0230 证券简称:沧州大化 编号:2021-25号

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4月8日,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境内)实施股权激励试行办法》、《关于规范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 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对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司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对激励对象进行了核查,相关公示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公示情况说明

公司于2020年12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并于2021年4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修订后的《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修订)》(以下简称"《激励对象名单》"),此外,公司于2021年4月14日在公司内部公示了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时间为2021年4月14日至2021年4月24日,在公示期内,公司员工可通过口头、书面等方式向公司监事会反馈意见。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名单提出的异议。

二、监事会核查意见

监事会根据《管理办法》、《公司章程》、《激励计划》的规定,对公司《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 列入公司《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管理办法》、《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境内)实施股权激励试行办法》 等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

2. 列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

(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 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3. 激励对象的基本情况属实,不存在虚假、故意隐瞒或致人重大误解之处。

4. 激励对象均为公司实施《激励计划》时在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骨干员工。《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监事、独立董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参与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未同时参加其他任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

综上,公司监事会认为,列入公司《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4月27日